壮阔四十载 奋进新时代
——纪念地方人大设立常委会40周年

筑牢法治根基 护航新区发展

区人大常委会不断提高依法履职能力，推动法治新区建设成果更多惠及广大人民群众

□本报记者 宋迎迎

9月11日，山东省第一批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地区和项目名单公示，青岛西海岸新区赫然在列。近年来，新区还获得全国法治县（市、区）创建先进单位、全省“七五”普法先进县（市、区）等荣誉称号，依法治区工作走在了前列。而这些成绩的取得，离不开区人大常委会的探索和贡献，承载着区人大常委会促进良法善治的工作印记。40年来，区人大常委会在参与立法、监督执法、促进司法等方面采取了一系列举措，不断加强和改进对“一府一委两院”的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保障西海岸新区经济社会发展在法治轨道内良性运行。

积极参与地方立法 推动法治新区建设

良法，善治之前提。

2014年6月，青岛西海岸新区获批成立。作为第九个国家级新区，西海岸新区的核心竞争力在于用足用好中央赋予的先行先试政策，创造确立制度上的优势，通过立法引领和推动体制机制创新。因此，新区条例的出台势在必行。

新区是条例的运行主体，也是条例起草的基础力量，区人大常委会全程参与了新区条例的出台。为从组织上推进新区条例立法工作，成立了新区条例立法推进工作领导小组，积极配合省、市人大常委会立法小组开展工作，为新区条例立法做好服务保障。同时，通过开展广泛调研、到先进地区考察学习、组织研讨论证、公开征求意见建议等方式，全力保障新区条例立法工作开展。

2017年12月1日，在山东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上，《山东省青岛西海岸新区条例》正式通过，为新区建设发展提供了法律依据和制度保障，也标志着法治新区建设进入一个崭新的历史阶段。

作为省人大常委会唯一一个以区人大常委会作为载体的基层立法联系点，区人大常委会始终坚持把立法联系点作为践行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的重要平台，积极探索基层人大参与立法工作的路径。近年来先后配合省市人大开展30余件地方性法规的立法调研工作，为区级人大参与立法工作积累了宝贵经验。

区人大常委会将执法检查作为推动法律有效实施、推进法治新区建设的重要抓手，强化对宪法、法律法规在新区实施情况的监督，加快推进依法治区进程。近年来，先后对《就业促进法》《道路交通安全法》《安全生产法》《传染病防治法》等法律法规贯彻实施情况进行执法检查，陆续开展了对“一次办好”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情况、全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情况的专项调研，确保相关法律法规在新区全面贯彻实施，推动法治新区建设成果越来越多地惠及广大人民群众。

依法决定重大事项 推动政府依法行政

重大事项决定权是宪法和法律赋予各级人大的一项重要法定职权。依法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是实现重大决策民主化、科学化、法治化的重要途径。40年来，区人大常委会把人民利益作为依法行使讨论决定重大事项职权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不断进行实践和探索，推动重大事项决定权的行使程序进一步规范、内容范围进一步扩大、经验做法进一步成熟。

近年来，区人大常委会先后作出了《关于加强灵山湾国家森林公园保护管理的决定》《关于贯彻落实<山东省青岛西海岸新区条例>的决定》《关于加强青岛国际啤酒城保护管理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决定》等一系列具有新区特色的决议决定，为促进新区民主法治建设和经济社会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2019年5月，区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表决通过了《青岛市黄岛区（西海岸新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讨论决定重大事项规定》（以下简称《规定》），将新区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中具有全局性、根本性、长远性的事项，以及与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相关、社会普遍关注的重大事项，列入区人大常委会讨论决定的重大事项范围。《规定》的通过施行，使区人大常委会重大事项决定权的行使更加规范而有力度。

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是宪法、法律赋予人大常委会的一项重要监督职权。区人大常委会按照“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的要求，依法对区政府报备的规范性文件进行审查，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率达到100%。同时，常委会制定出台了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办法，从制度层面进一步保障了规范性文件审查工作深入开展。

山东光浩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张莉是一名区大代表，也是新区在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推进依法行政、加快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方面的见证者。“我切身感受到，近年来，区人大常委会依法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加强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推动政府依法行政水平不断提升。”

司法监督铿锵有力 提供坚强法治保障

公正司法是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的重要保证。区人大常委会突出司法监督常态化，围绕司法工作中一些重点难点问题开展监督，保证司法机关依法独立行使职权，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近年来，区人大常委会对司法监督工作进行创新和有益探索，灵活运用审议两院工作报告、组织代表视察调研、开展执法检查、组织代表旁听庭审等方式开展监督活动，做到监督有方案，实施有细则，跟踪有结果，落实有回音，为促进司法公正提供了有力保障。

公益诉讼作为检察机关法律监督的新重点，要蹚出路子，闯出经验，离不开区人大常委会的监督和支持。

“学校周边有一些小卖店、小吃部，存在食品安全问题，虽然通过政府和各部门齐抓共管，情况明显好转，但仍存在很大隐患……”2018年12月，一份来自区人大代表的《关于加强学校周围小卖店、小吃部安全检查的建议》引起了公益诉讼检察官们注意，并促使他们开展了“保障千家万户舌尖上的安全”检察公益诉讼专项监督。

区人大常委会将检察公益诉讼列入2019年监督工作计划，并出台了加强检察机关提起公益诉讼工作的决议，监督和支持区检察院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

作为区人大监察和司法委员会委员，青岛小雨点公益慈善服务中心理事长、主任孙伟强全程参加了检察公益诉讼调研，多次参与检察建议公开送达和旁听庭审活动。“区人大常委会及时出台决议，寓支持于监督之中，为开展公益诉讼工作营造了良好舆论氛围和社会环境。”孙伟强告诉记者。

40年辛勤耕耘，40年春华秋实。区人大常委会始终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认真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守初心、勇担当，履职尽责，切实提升对“一府一委两院”的监督实效，不断推进民主法治建设，为西海岸新区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强法治保障。